21 人身权利犯罪2

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dE411r7NE?p=21

拐卖妇女儿童罪 主观上必须以出卖为目的 抽象危险犯,不需要实际卖出就定既遂

拐骗、绑架、收买、贩卖、接送、中转中的任何一种方式,都构成该罪

八种加重情节:

第三种, 奸淫被拐卖妇女

第四种, 拐卖过程中强迫卖淫

第五种,以出卖为目的使用暴力麻醉方法绑架妇女儿童

造成被拐卖的妇女儿童或者亲属重伤或人死亡

婴幼儿:婴儿一岁以下,幼儿是六岁以下

将妇女儿童卖往境外

拐骗和拐卖的区别:

拐骗可以有多种动机、拐卖就是为了卖

自己生自己卖:看是否以获利为目的

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罪:对合犯

从宽处理:对被买儿童没有虐待,不阻碍对其解救的

诬告陷害罪: 捏造犯罪事实, 向有关机关作虚假告发, 意图使他人受到错误的刑事追究

刑讯逼供:必须是逼供,不是诱供,肉刑、变相肉刑:冻困饿吵闹等等

不是避免冤假错案,而是为了保持手段正义、程序正义

主体:司法工作人员,四类:

侦查、检察、审判、监管人员

其他人利用职权刑讯逼供,构成滥用职权罪

转化犯: 刑讯逼供过失致人死亡, 直接定故意杀人罪

区别:

刑讯逼供罪的受害人是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暴力取证罪针对的是证人

虐待被监管人员罪针对的就是被监管人员

强迫劳动罪:限制人身自由,而不是剥夺,限制和剥夺在法律上是两码事

剥夺人身自由的就是非法拘禁罪限制人身自由的又是强制劳动罪

雇佣童工从事危重劳动罪:不满十六周岁,不包括十六周岁

重婚罪:

法律婚+法律婚

法律婚+事实婚

破坏军婚:

明知军属而与之同居, 同居即犯罪

虐待罪:对家庭成员打骂捆绑冻饿强迫过度劳动,不给治病等等

继续犯,要反复经常多次

亲告罪,两个除外:

致人重伤死亡除外, 结果加重犯

没有能力告诉或者被威胁

虐待被监护和看护人罪:针对幼儿园老师虐待孩子、护工虐待老年人、看护虐待病患等等

单位也可以成立此罪(比如某幼儿园或者某医院?)

遗弃罪:情节恶劣,不以牟利为目标

确实无力抚养,不宜追究

如果对死亡结果放任心态,那就是故意杀人不存在结果加重犯,也不是亲告罪。

拐骗儿童罪:没有出卖的目的,否则就是拐卖了

各种方法使儿童脱离监护人

侮辱和诽谤:都是损害名誉权

侮辱可以采取暴力或者其他手段,可以说出真实的事实,当着被害人面

诽谤一定是平和手段,一定要虚构事实,当第三方面即可

损害商业信誉:针对企业的,而不是自然人

网络诽谤:通过信息网络的诽谤,可以溯及既往

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公民解释为自然人,不包括死者和单位,其他都包括

强调的是可识别的隐私权,而不是单纯的隐私权

